

关于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专项说明

瑞华专函字【2018】14010003号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轴公司”）2017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按照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的披露，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晋西车轴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我们出具本专项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事项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因执行新的政府补助准则导致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根据准则规定：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2）因财政部修订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而变更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根据通知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

（1）因执行新的政府补助准则导致会计政策变更

晋西车轴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会计政策。

（2）因财政部修订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而变更会计政策

晋西车轴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自 2017 年按照新的财务报表格式进行列报，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二、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一）晋西车轴公司本年新增报表科目为“其他收益”，受影响的科目为“营业外收入”，各科目本年影响金额分别为：其他收益本年确认金额 13,320,067.38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本年金额 13,320,067.38 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年损益不产生影响，只是在利润表中新增“其他收益”科目，将与晋西车轴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科目调整至“其他收益”科目。

（二）晋西车轴公司本年新增报表科目为“资产处置收益”，受影响的科目为“营业外收入”。各科目本年无影响。上年影响金额分别为：资产处置收益上年金额 63,201.62 元，调减上年营业外收入 63,201.62 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年及上年损益不产生影响，只是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科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科目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科目。

三、 结论

我们认为，晋西车轴公司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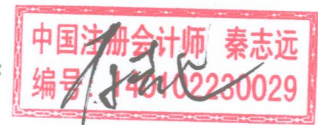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3月27日